

## 臺中市政府運動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 
99號惠中樓(A棟)10樓  
承辦人：李哲偉  
電話：04-22289111#51407  
電子郵件：bq1073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德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運全字第11400100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中市114年運動有功團體及人員表揚典禮」，  
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10日止受理推薦，敬請轉知所屬踴躍  
推薦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推薦類別：傑出運動選手獎、潛力新秀運動員獎、優秀運動教練獎、績優團體及人員獎、運動推手獎、終身成就獎。
- 二、推薦方式：推薦單位請於114年6月10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推薦表連同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及資料光碟(或隨身碟)，送本局全民運動科彙辦(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)，經評選會議評定獲選者，將公告於本局網站並另行通知表揚方式。
- 三、推薦表與相關推薦規定，請至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sport.taichung.gov.tw/2976944/post>)下載。
- 四、報名相關疑問請逕洽本局全民運動科李先生(連絡電話：04-2228-9111分機51407)。

正本：臺中市體育總會暨所屬單項委員會、臺中市區體育會聯合會、臺中市原住民體育總會、臺中市滑雪協會、臺中市匹克球協會、臺中市女子足球協會、臺中市海線足球協會、臺中市游泳池同業協會、臺中市定向越野推廣協會、臺灣運動休閒健康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親子閱讀協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繁榮葫蘆墩促進會、社團法人臺灣外籍工作者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袋棍球運動協會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台中市團務指導委員會、臺中市體育運動與表演藝術文化發展協會、臺中市體育協會、臺中市原住民服務協會、臺中市和平區體育協會、臺中市原住民族運動總會、臺中市各區體育會、臺中市各身心障礙體育團體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亞洲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臺中市港區運動公園、臺中市朝馬國民運動中心、臺中市南屯國民運動中心、臺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、長春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、臺中市潭子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、臺中市大里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

副本：本局競技運動科、本局運動產業科、本局運動設施科、本局全民運動科

電文  
2025/05/12  
10:28:50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06